

云南省教育厅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

云高师[2018] 3 号

云南省教育厅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转发

《2018 年下半年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计划》的通知

各高等学校：

为提高高校教师教学能力、业务水平和综合素养，现将教育部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中心《2018 年下半年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计划的通知》

（附件 1）转发给你们。请各校积极派出有关教师参加培训，同时将我省培训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内容

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以研讨交流先进教学理念、经验、技术和方法为主要内容，由高校教学名师奖获得者、国家精品开放课程主持人、国家级教学团队带头人、国家级特色专业负责人等担任主讲教师。培训从教师发展需求出发，突出教师思政和“大思政”教育，紧密围绕高等教育战线重点工作和最新动态开设本科教学质量、新工科建设、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、实验教学等主题板块。

二、培训对象

培训对象为高校在职教师，重点是中青年教师。

三、培训形式

(一) 同步集中培训：一般安排在周末，实时开展，参训地点设在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云南省分中心(培训具体地点为昆明市龙泉路2号荷汀酒店二楼网络教室)。按照网培中心通知，收费标准为600元/门。参训教师个人可直接在网培中心网站提交订单，通过“在线支付”或在培训当天到培训教室通过POS机支付；学校统一银行汇款时需在“附言”中注明汇款单位名称和“同步集中培训”字样。(具体课程见附件1相关内容)。

(二) 在线点播培训(含直播培训)：在线点播培训不受时间和地点限制，通过网络进行自主学习和互动交流。按照网培中心通知，学习卡收费标准为600元/张，自激活起90天内有效。参训教师达到培训要求，获得培训证书(30学时)。学校可统一到我中心通过POS机支付购买。银行汇款时需在“附言”中注明汇款单位(个人)名称和“在线培训”字样。(具体安排见附件2)。

四、培训人数

同步集中培训每门课程本科院校须派出2人以上；高职院校须派出1人以上。同步集中培训中凡一门课程报名参加培训人数在8人以上的学校，可以申请在本校开设分会场。在线点播培训每门课程本科院校须派出3人以上，高职院校须派出2人以上参加。

五、培训证书

对经学校有关部门推荐参加培训的教师，完成全部培训内容，考评合格后由网培中心颁发培训结业证书。对参加培训并获得证书的教师，所在学校应承认其接受培训的经历，记入继续教育学时。

六、同步集中培训地点

云南省昆明市龙泉路2号荷汀酒店（原云南教育培训大厦，省教育厅旁，总台电话0871-65517701）二楼“云南省高校教师网络培训教室”。

七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请各高校务必高度重视，认真选派教师参加高校教师网络培训工作。于2018年9月26日前将《云南省高等学校参加2018年下半年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人员统计表》（见附件3、4）电子版报送至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云南省分中心电子邮箱（yngszhx@163.com），同时通知本校参加上述培训的教师到网培中心网站（<http://www.enetedu.com>）或移动学习APP（教师发展在线）或微信公众平台“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中心”

（enetedu）上提前注册并进行参训课程报名；已开通“院校教师在线学习中心”平台的高校，教师可通过本校平台或终端参加培训；列入教育部“对口支援西部地区高等学校计划”的受援高校，可直接在本校开设分会场，组织教师免费参加同步集中培训。

（二）请参加同步集中培训的老师当天上午8:30以前到培训教室报到。

（三）有关培训计划、具体事宜及“院校教师在线学习中心”建设指南，请登陆教育部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中心网站（<http://www.enetedu.com>）查询或与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云南省分中心联系。

（四）云南省分中心联系人

1. 同步集中培训联系人：杨莹、侯阿冰 0871-65368814、65300643。
2. 在线点播培训联系人：苏文虹，0871-65300643。

附件：

1. 2018 年下半年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计划的通知
2. 关于实施 2018 年下半年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计划在线点播培训的通知
3. 同步集中培训人员统计表
4. 在线点播培训人员统计表

云南省教育厅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
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三日

